

证券代码：872634

证券简称：宏福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谭头元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聘任邹芳女士担任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沈露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，公司董事会聘任邹芳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。邹芳女士简历如下：

邹芳，女，汉族，1988年5月29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全日制大专学历，具有中级会计师职称。2010年3月至2014年2月，在长沙鸿鹏美容美发有限公司财务部担任会计；2014年3月至2016年5月，在湖南仁能电气有限公司、湖南华邦工程第一分局长沙分公司财务部担任会计主管；2016年5月至2024年9月，在湖南成城精密有限公司财务部担任财务经理兼监事，在湖南华创瑞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；2021年3月至2024年9月，在湖南兴工置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，2024年10月起在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。

上述聘任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